

证券代码：831779

证券简称：卓越信通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北京卓越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1月2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首席合伙人：张恩军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02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85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16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67,387.03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57,679.47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0,181.79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18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 行业序号 | 行业门类 | 行业大类 |
|------|------|------|
|------|------|------|

|      |                  |                  |
|------|------------------|------------------|
| C-39 | 制造业              |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
| I-65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K-70 | 房地产业             | 房地产业             |
| F-51 | 批发和零售业           | 批发业              |
| D-44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 行业序号 | 行业门类            | 行业大类       |
|------|-----------------|------------|
| C-35 | 制造业             | 专用设备制造业    |
| I-65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M-74 |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专业技术服务业    |
| F-51 | 批发和零售业          | 批发业        |
| L-72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商务服务业      |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221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4,426.2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13.21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40000 万元

北京兴华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每次事故责任限额 1.2 亿元，年累计赔偿限额 4 亿元。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北京兴华受（收）到行政处罚 2 次、行政监管措施 9 次，未受（收）到刑事处罚和行业自律处分。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时彦禄最近三年受（收）到行政监管措施 1 次，签字注册会计师谭哲及质量控制复核人谭红旭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时彦禄，2007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并在北京兴华开始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共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5 份，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2 份。

签字会计师谭哲，2011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并在北京兴华开始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共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2 份，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4 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谭红旭，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在北京兴华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复核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4 份。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 序号 | 姓名  | 处理处罚日期     | 处理处罚类型 | 实施单位               |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
|----|-----|------------|--------|--------------------|------------|
| 1  | 时彦禄 | 2019年3月11日 | 行政监管措施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专员办事处 | 因执业行为收到警示函 |

### 3.独立性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13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3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13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3 万元。

审计收费情况，其定价是按照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并和公司友好协商基础上的定价，不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卓越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卓越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6 日